**武进区采菱小学师德考评方案**

师德师风建设是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。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，是广大群众的强烈愿望，是落实科学发展观、落实科教兴国、促进教育和谐发展的必然要求，是转变发展方式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重要途径。

　 为扎实推进我校教师职业道德建设，全面提升我校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，特制定我校教师职业道德考评方案如下：

　　一、建立教师职业道德考评长效机制

　　为让师德建设工作形成常规化，使师德考评制度得到有效落实，根据武进区教育工委要求每月结合教师考核工作，组织教职工进行一次师德考评活动。

二、教师职业道德考评工作步骤

1.抓学习教育和宣传发动工作 。学校利用教师学习和教师会议广泛地开展宣传教育工作，使广大教职工充分认识加强师德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发动广大教职工积极参加师德建设活动；组织教职工学习《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，进一步提高教师队伍的政治理论素质、师德整体水平和思想道德观念。

2.抓问题排查 。学校每月组织一次问题排查，针对本校教职工及教职工本人存在的师德问题进行排查。每一位教师要对照《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的要求，积极主动地进行自查自纠，深入地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。对发现的问题逐一建立台账，专人负责，实行解决问题销号制度。对在问题排查期内不能发现，致使问题长期存在不能得到及时整改的，实行问题倒查责任追究制度。要着重开展好以下排查活动：

（1）是否牢固树立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的信念和育人为本、德育为先的思想；有无违背教育方针政策，存在只教书不育人的言行；

（2）是否做到热爱学生、尊重学生、公平对待学生、严格要求学生，有无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、以罚代教的行为；

　　（3）是否做到爱岗敬业、尽职尽责、刻苦钻研、严谨治学、勤奋教学；是否存在收费补课、强制学生订阅教辅资料、教辅用书、课堂上不用心授课而课后暗示、诱导、威逼学生参加补课进行收费的不良行为；

　　（4）是否做到遵纪守法、以身作则、为人师表、自尊自爱，廉洁从教，是否在工作日喝酒、打麻将、玩扑克等活动的现象；

　　（5）是否做到文明执教、服务育人、尽职尽责；是否存在损害、扭曲教师形象的现象。

通过排查，着力解决我校师德建设中的突出问题，使全校逐渐形成一支师德观念强、师风正、素质高的教师队伍，努力树立良好的教师形象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。

3.组织师德考评

　　学校要成立考评组，人员组成根据以下标准构成：（1）教师自评，根据《采菱小学师德考评细则》自评。（2）教师考核组，各级部召开级部会议选举产生本学年级部考核组成员，报校行政商议后确定，小组成员要以一般教师为主体，建议为3名。（3）学校考核组，由校长室成员组成，校长任韧任组长，对级部考核结果进行审核。

　　师德考核结果具体划分为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档次。其中，可确定教职工总数的30%为师德优秀教师。考核结果在学校校园网公示。

　　实行师德考核“一票否决”制。凡教职工出现以下八种不良行为之一，一经查实，其本月的师德考核即定为不合格：

（1）有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言行的；

（2）以非法方式表达诉求，干扰正常教育教学秩序、损害学生利益或毁损学校名誉的；

（3）组织或者参与对学生的有偿补习活动，或者利用节假日和课余时间组织学生集体补课的；

（4）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的；

（5）品行不端，歧视、侮辱学生的；

（6）在工作岗位遇到涉及学生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，未及时采取措施，保护学生人身安全的；

（7）在招生、考试、评估考核、职称评审、教研科研中弄虚作假、营私舞弊的；

（8）强制学生订购教辅资料或者报刊的；

（9）向学生和家长索要或变相索要财物、收受学生和家长财物的；

（10）擅自停课、缺课、无故不完成教学任务或擅离职守的；

（11）态度粗暴，方法简单，语言刻薄，严重伤害学生身心健康的；

（12）参加邪教组织或在课堂上散布、传播封建、邪教思想和政治谣言，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；

（13）工作失职、渎职造成安全责任事故的；

（14）因违法违纪行为受到纪律处分的；

（15）其他严重损害教师形象和声誉的行为，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。

　　4.组织整改。对师德考核结果为“不合格”等次的教职工，全校通报，并责令其反思和整改，并形成书面检查材料。检查材料应包括“存在的突出问题”、“导致问题形成的原因”、“今后努力的方向及整改措施”三个部分的内容。

5.抓典型教育和表彰奖励。 学校要积极发现本单位的先进人物、先进事迹，及时总结材料，向有关媒体推介，加强宣传力度，形成浓厚氛围。

6.抓制度建设。学校要在学习教育、查摆整改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建立健全教师队伍管理的规章制度，建立健全师德检查监督长效机制，并以此作为今后教师职称评聘、评先评优、提拔晋升、评选“五级梯队”、职务调整的必备条件。

三、建立师德奖惩、监督长效机制。

　　为进一步弘扬正气，培育典型，树立榜样，严格惩治师德不良行为，强化队伍管理，提高社会对教师队伍的满意度和赞誉度，今后，学校在每月将认真开展一次师德考评活动。凡师德考评为“不合格”等次的教职工，当年不得参加各类先进的评选。

四、加强领导，确保师德建设工作的有效实施

学校将加强对教师职业道德考评活动的领导，精心组织，狠抓落实，务求实效。校长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指导和检查督促此项工作开展，指定人员专抓此项工作，切实将此项工作抓实抓好。

为有效地遏制师德不良现象的发生，对师德师风实行有效监督，学校设立师德投诉电话，广泛听取学生、家长、群众对学校、教师师德情况的反映，主动接受社会群众对师德不良行为的投诉举报。学校师德投诉电话0519-68212189。

武进区采菱小学

2023年8月

**武进区采菱小学师德考评细则**

姓名： 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分值 | 考评内容 | 扣分细则 | 自评 | 组评 | 备注 |
| 1 | **政治**  **表现** | 一票否决直接定级不合格 | 拥护党的基本路线，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，自觉遵守《[教师](http://www.789zx.com)法》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。 | 1.凡是参加反动或非法组织的。  2.以非法方式表达诉求，散布反动谣言或传播不符事实言论造成不良影响的。  3.参与黄、赌、毒等非法活动的。  4.因违法违纪行为受到纪律处分的。  5.工作失职、渎职造成学生人身安全责任事故的。  6.在考核评价、职务评审、教研科研中弄虚作假、营私舞弊的。 |  |  |  |
| 2 | **职业道德** | 满分15分 | 热爱教育、热爱学校、热爱学生，尽心尽责、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不断提高自身业务和政治素质。 | 7. 工作拖沓敷衍不认真，迟到早退，教学时间离岗、脱岗、窜岗的（查实一次扣1分）。  8.不参加政治、业务学习，不积极提高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水平的（查实一次扣1分）。  9.不珍惜学校财物，破坏公物，浪费水电，门窗电源不及时关闭的（查实一次扣1分）。  10.经商或从事第二职业的（经查实后扣15分）。 |  |  |  |
| 3 | **工作表现** | 满分15分 | 服从学校的工作安排，工作态度端正，工作状态良好，积极完成学校布置的各项工作。 | 11.不服从学校工作安排，拒绝接受课务、班务的扣3-5分。  12.对学校的有关调研、考查、基本功竞赛、学生竞赛等态度消极的扣3-5分。  13.上班期间玩游戏、购物、上不良网站的，查实一次扣5分。 |  |  |  |
| 4 | **业务能力** | 满分20分 | 严格执行《教学常规》认真备课上课，认真批改作业，不敷衍塞责，所教学科成绩显著。 | 14.不认真备课、上课，备课、听课笔记未达到规定要求的（查实一次扣2分）。  15.未按计划开展教学教研活动，如公开课、课题研究、集体备课、师徒结对、撰写论文、总结等相关工作的，（查实一次扣2分）。  16.不认真批改作业，不执行有关作业量规定的，专业教师不辅导社团活动的，扣1—3分。  17.所教学科合格率、优秀率低于有关要求的（每学期随机调研，每次扣2分）。  18.不能完成继续教育学时的，扣1—3分。 |  |  |  |
| 5 | **团结协作** | 满分20分 | 服从学校管理，学校任何涉及到个人的工作都要积极主动地配合完成。 | 19.搬弄是非，越级上访，损毁学校、同事名誉，闹无原则矛盾的（发生一起，扣当事人10分）  20.学校重大活动（各中心工作）不配合，消极应付，有抵触情绪的（根据部门提醒、反映较差且不及时改正的扣3-5分）。  21.学校卫生工作检查明显较差的（根据检查情况提醒后屡教不改的扣3-5分）。  22.学校值日工作不到岗，不能履行职责的（查实一次扣2分）。  23.班主任老师无故不组织学生集体放学的（查实一次扣2分）。  24.无故不组织学生参加早操，课间操、大课间体育活动，体育课外活动，不支持班内学生参加校队训练的（经部门督查统计后扣1—5分）。  25.不积极指导班级学生用餐，学生用餐情况明显较差的（经抽查后扣1—3分）。  26.无故放弃本学科区级以上竞赛的（查实一次扣5分）。 |  |  |  |
| 6 | **为人师表** | 满分10分 | 模范遵守社会公德，衣着整洁得体，语言健康规范，举止文明礼貌，作风正派，严于律己，以身作则。 | 27.工作时间内吸烟、喝酒，上课时间接听电话、擅自离岗的（查实一次扣3分）。  28.着装怪异，作风不正派，对异性学生过分表示亲热与好感的（经提醒不改的扣3—5分）  29.不遵守社会公德，不积极参加社会公益事业，不积极参加“168”爱生行动的（查实一次扣2分）。 |  |  |  |
| 7 | **关爱学生** | 满分10分 | 关心爱护全体学生，对学生严格要求、耐心指导、循循善诱，不歧视、讽刺、挖苦学生，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，保护学生的合法权益。 | 30.讽刺、挖苦、体罚与变相体罚学生造成学生身心伤害的（经查实，一票否决）。  31.歧视特殊学生，放任不管的（查实一次扣3-5分）。  32.不坚持正面教育，对学生恶面、恶语，训斥、刁难家长，不能做好家访、沟通等工作，学生反馈或家长投诉的（查实一次扣5-10分） |  |  |  |
| 8 | **廉洁从教** | 满分10分 | 坚持高尚情操，发扬奉献精神，自觉抵制社会不良风气，不利用职务之便谋取私利。 | 33.向学生摊派费用，推销任何学习资料或用品的（经查实，一票否决）。  34.搞有偿补课或家教，或在社会培训机构兼职、兼课的（经查实，一票否决）。  35.收受学生家长礼品和馈赠造成不良后果和影响的（经举报，查实一次扣5分） |  |  |  |
|  | | | | | 自评 | 组评 | 校评 |
| **合计得分** | | | | |  |  |  |
| 级部组评成员签字： | | | | | | | |

**附注：**师德考评90分以上为优秀，80分-89分为合格，70分-79分为基本合格，69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
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师德师风考核实行一票否决，直接认定为“不合格”：

（1）有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言行的；

（2）以非法方式表达诉求，干扰正常教育教学秩序、损害学生利益或毁损学校名誉的；

（3）组织或者参与对学生的有偿补习活动，或者利用节假日和课余时间组织学生集体补课的；

（4）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的；

（5）品行不端，歧视、侮辱学生的；

（6）在工作岗位遇到涉及学生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，未及时采取措施，保护学生人身安全的；

（7）在招生、考试、评估考核、职称评审、教研科研中弄虚作假、营私舞弊的；

（8）强制学生订购教辅资料或者报刊的；

（9）向学生和家长索要或变相索要财物、收受学生和家长财物的；

（10）擅自停课、缺课、无故不完成教学任务或擅离职守的；

（11）态度粗暴，方法简单，语言刻薄，严重伤害学生身心健康的；

（12）参加邪教组织或在课堂上散布、传播封建、邪教思想和政治谣言，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；

（13）工作失职、渎职造成安全责任事故的；

（14）因违法违纪行为受到纪律处分的；

（15）其他严重损害教师形象和声誉的行为，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。